河北省文安县城区街道办事处

2018年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实施细则>的通知》（冀财预﹝2016﹞129号）等规定，现将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如下：

第一部分：文安县文安县城区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街道办事处为县政府派出机构，在县政府直接领导下，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居民工作为基础，以社区建设、城市管理、社区保障和地区稳定为重点，依据法律、法规和区政府的授权，对辖区内地区性、社会性和群众公益性工作履行组织领导、综合协调、监督检查职能。具体工作职能如下：

（一）社区党建工作，即建立健全街道及各社区党组织建设；

（二）民政救助工作，即以服务居民为宗旨，以协助或联合相关单位的形式，使贫困的弱势群体或个人得到一定程度地救助；

（三）劳动保障工作，即为社区居民提供相关劳动保障工作；

（四）计划生育工作，即做好计生工作的宣传与落实；

（五）司法民调工作，即进一步细化并做好司法民调相关工作；

（六）武装工作，即全面推进街道各项武装工作；

（七）住房保障工作，即为居民办理住房保障工作相关手续；

（八）小区管理与建设的其他相关工作。

（九）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8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1 | 文安县城区街道办事处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正科 | 财政拨款 |

第二部分：文安县城区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文安县城区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268.84万元。与2017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了98.14万元，下降7.2%，主要是人员调出、老旧小区绿化、硬化工程减少等因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268.8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71.01万元，占8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7.83万元，占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254.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5.02万元，占42%；项目支出729.91万元，占5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68.84万元,比2017年度减少98.14万元，减少7.2%，主要是人员调出、老旧小区绿化、硬化工程减少等因素；本年支出1254.93万元，比2017年度减少109.75万元，减少8%，主要是人员调出、老旧小区绿化、硬化工程减少等因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71.01万元，比2017年度增加25.38万元，增加2.4%；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追加项目等因素；本年支出1062.11万元，比2017年度增加18.78万元，增加1.8%，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追加项目等因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97.83万元，比2017年度减少123.52万元，降低38.4%，主要是人员调出、老旧小区绿化、硬化工程减少等因素；本年支出192.83万元，比2017年度降低128.52万元，降低40%，主要是人员调出、老旧小区绿化、硬化工程减少等因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68.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7.9%,比年初预算增加712.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追加项目等因素；本年支出1254.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5.4%，决算大于预算数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追加项目等因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192.4%，比年初预算增加514.3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追加项目款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225.4%，比年初预算增加698.2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支出、追加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197.8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项目追加资金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225.4%，比年初预算增加698.2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项目追加资金增加。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54.9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38.26万元，占66.8%；节能环保支出0.23万元，占0.02%；城乡社区支出413.04万元，占32.91%；住房保障（类）支出3.4万元，占0.27%。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62.1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88.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36.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共计4.8万元，与初预算数相同，与2017年度决算数增加0.8万元，增长20%，主要是2018年公务用车财政预算标准上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变化；比2017年度决算增加0.8万元，增长20%，主要是2018年公务用车财政预算标准上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数量0辆。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8万元。**本部门2018年末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比2017年度决算数增加0.8万元，增长20%，主要是2018年公务用车财政预算标准上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接待共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一、人大和社会监督方面。监督宪法和法律在我镇行政区域内正确实施，监督本级预算按照人代会通过的预算有效实施。在人大代表听取财务报告后发表意见的基础上，作出街道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总预算和本级预算等决议。

二、政府工作运转方面。保障机关公文正常运转保持线路畅通，服务对象满意。完善城乡社会救助制度，实施分类救助，应保尽保,动态管理。

三、民政和社会服务方面。解决优抚对象的生活、医疗困难，推行阳光安置，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各类经济补助。

四、群众文化方面。文化发展环境健康向上，文化发展能力不断增强，文化艺术资源丰富，公共文化服务和文化艺术生产水平不断提高，促进文化影响力日益扩大。

五、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方面。稳定适度的低生育水平，有效保障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提高妇女生殖健康水平，降低出生缺陷的发生，有效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

七、社会团体方面。围绕青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现状，不断加强青少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加强青年统战工作，围绕党政中心工作开展各项活动。把广大妇女紧密团结在党中央周围，围绕中央、镇政府中心工作。

八、财经管理方面。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监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九、社会服务和劳动保障方面。负责辖区内各类社会保险经办服务工作和社会保险信息采集及档案管理工作；做好对享受社会保险待遇人员的日常资格认证工作。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详见附表）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详见附表）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文安县城区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活动**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城区社区党建工作 | 建立健全街道及各社区党组织建设 | 以街道党委为核心、社区党支部为基础，社区全体党员为主体，以发展壮大党员队伍、推进社区建设、服务居民为目标，基层各类党组织共同参与城区社区党组织建设 | 效果指数 | √ |  |  |  |
| 街道党委党建工作及社区党建工作 | 一是，入党申请的受理、入党积极分子培养等工作；二是，发展预备党员政审相关材料的开具与预备党员的教育、管理与培养工作；三是党组织关系转接手续的办理等。四是，六个社区分别成立网格化管理服务体系；五是，六个社区党支部分别建起便民服务中心等。 | 为城区党员队伍不断发展壮大及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供有力保障，以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和社会管理手段，全面提升社区服务管理的效率和水平。 | 效果指数 | √ |  |  |  |
| 民政救助工作 | 救助弱势群体或个人 | 以服务居民为宗旨，以协助或联合相关单位的形式，使贫困的弱势群体或个人得到一定程度地救助。 | 效果指数 | √ |  |  |  |
| 为有关工作出具相关证明或手续；有关民政救助工作的申请与审核 | 一是，为河北省老年人优待证的办理出具相关证明；二是出具家庭困难证明；三是，出具助学减免学费有关手续；四是，优抚待遇、优抚对象的申报；五是，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申请与审核；六是，“五保户”的申请与审核；七是，医疗救助的申请与申报；八是，救灾救济的申请与申报。 | 为相关民政工作严把“第一关”，确保相关证明真实有效，让被救助者的相关权益得到有力保障。以服务居民为宗旨，以公平公正为原则，确保相关民政救助工作顺利开展。 | 效果指数 | √ |  |  |  |
| 劳动保障工作 | 为社区居民提供相关劳动保障 | 为推进社区居民再就业及城区内全面实行劳动保障社会化管理提供一个良好的平台。 | 效果指数 | √ |  |  |  |
| 社区居民养老保险相关工作的受理 | 一是，社区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参保资格、基本信息、缴费信息、保费收缴登记、审核上报；二是，社区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资格认证；三是，为符合条件的社区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办理待遇申请、领取审核及上报；四是，社区居民养老保险关系转移；五是，社区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统计、数据变更及调查上报。 | 以负责任的态度，为社区居民办理好社会养老保险相关手续，并且做到及时准确地向有关部门做好相关工作的汇报与反馈。 | 效果指数 | √ |  |  |  |
| 社区居民就业失业相关工作的受理 | 一是，高校未就业毕业生实名登记和就业服务及高校毕业生申领失业补助金；二是，河北省《就业失业登记证》办理；三是就业信息发布；四是，职业介绍；五是，培训登记；六是，求职登记；七是，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初审、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初审及小额担保贷款初审。 | 有效保障高校毕业生相关权益及促进社区居民再就业。 | 效果指数 | √ |  |  |  |
| 计划生育工作 | 做好计生工作的宣传与落实 | 积极组织和参加有关计生工作的各项活动，认真履行计生工作的程序和职责，有效促进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与社会的协调发展。 | 效果指数 | √ |  |  |  |
| 计生相关工作的受理 | 一是，计划生育法规、政策、知识的宣传、咨询和服务；二是，办理社区育龄妇女一胎生育指标和符合政策规定生育第二胎指标审核、上报工作；三是，社区城镇无业居民和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工作；四是，受理计划生育来信来访，协助上级主管部门查处违法计划生育政策的违法案件，依法行使行政处罚权，等。 | 以加强实有人口的管理与服务为中心，以创建幸福家庭、改善民生为目标，有效促进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与社会的协调发展。 | 效果指数 | √ |  |  |  |
| 司法民调工作 | 进一步细化并做好司法民调相关工作 | 不断加强司法民调工作的规范化建设，使司法民调在构建和谐社会工作中发挥应有的作用，真实有效地促进社会的长期稳定。 | 效果指数 | √ |  |  |  |
| 司法民调相关工作的受理 | 一是，协调刑事解救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二是，参与调解人民疑难复杂纠纷；三是，组织开展对社区矫正人员的管理、教育和帮助；四是，组织开展法制教育宣传工作；五是，公正事务及法律服务咨询；六是，对法律救援申请进行初审、司法鉴定人员初审，等。 | 以关爱社区居民为宗旨，以有关法律为依据，确保社区稳定，社会和谐。 | 效果指数 | √ |  |  |  |
| 武装工作 | 全面推进街道各项武装工作 | 以人武部正规化建设为重点，进一步提高民兵预备役人员素质，强化民兵作用发挥，有力促进基层武装工作不断发展。 | 效果指数 | √ |  |  |  |
| 积极推进各项武装工作 | 一是，抓好民兵整组、政治教育、军事训练和退伍军人预备役登记核对工作；二是，搞好兵役登记，落实预征对象，按照征兵命令完成年度征集任务；三是，拟制辖区内战时兵员动员计划和平时抢险救灾应急计划，落实战备方案；四是，配合民政部门搞√好现役军人的优抚和退伍军人的安置工作。 | 不断提高民兵素质，强有力地促进基层武装工作不断发展。 | 效果指数 | √ |  |  |  |
| 住房保障工作 | 为居民办理住房保障工作相关手续 | 坚持“致力民生，崇尚务实”的理念，公平公正的为居民办理住房保障工作的相关手续，促进社区和谐稳定。 | 效果指数 | √ |  |  |  |
| 住房保障相关工作的受理 | 一是，廉租住房实物配租资格申请；二是廉租住房租赁补贴资格申请；三是，廉价房购买资格申请，等。 | 切实解决群众的实际生活问题，努力实现中低收入家庭“住有所居”。 | 效果指数 | √ |  |  |  |
| 居民小区管理与治理的其他相关工作 | 为提升小区环境卫生水平，提高小区居民生活水平做好相关工作 | 通过相关工作的进行，大大提升小区环境卫生水平，改善居民生活环境和质量。 | 效果指数 | √ |  |  |  |
| 设立居民小区负责人 | 在城区每个小区设立一名小区负责人，负责维持和提升小区环境卫生水平，并将小区居民生活及小区内存在的其他问题及时向居委会反映，以使其得到及时解决。 | 使小区环境卫生水得到真正的提升，使小区内各种问题得到及时有效解决。 | 效果指数 | √ |  |  |  |
| 居民小区绿化工程 | 按照政府要求，对指定居民小区进行环境绿化，不断提升小区环境质量。 | 美化小区环境，不断提升小区环境质量。 | 效果指数 | √ |  |  |  |
| 居民小区硬化工程 | 按照政府要求，对指定居民小区裸露地块进行硬化，改善居民小区环境，并为居民出行带来极大便利 | 改善居民小区环境，为居民出行带来极大便利。 | 效果指数 | √ |  |  |  |
| 委托专业物业公司对无物业管理的老旧小区进行统一管理和综合治理。 | 许多无物业管理的老旧小区，存在环境脏乱差、安全隐患多等诸多问题，街道办经政府同意，委托专业物业公司对无物业管理的老旧小区进行统一管理和综合治理。 | 解决无物业管理的老旧小区内存在的诸多环境问题，大大提升小区居民生活质量。 | 效果指数 | √ |  |  |  |
| 保障相关工商分流人员按时发放工资工作 | 为相关工商分流人员按时发放工资、津补贴等。 | 保障相关工商分流人员继续就业，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 | 效果指数 | √ |  |  |  |
| 为相关工商分流人员按时发放工资、津补贴等。 | 为相关工商分流人员按时发放工资、津补贴等。 | 保障相关工商分流人员继续就业，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 | 效果指数 | √ |  |  |  |
| 社区基层工作 | 全面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通过一系列举措切实推进社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一步巩固党的执政基础。 | 效果指数 | √ |  |  |  |
| 全县社区全面实施“四个三”推进机制 | 在全县社区普遍实施“三网管理、三项治理、三个清单、三个下沉”为主要内容的“四个三”工作推进机制。 | 全面推进基础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一步巩固党的执政基础，为推进廊坊“四个发展”提供坚强的基层基础保障。 | 效果指数 | √ |  |  |  |
| 县环境污染监测点楼顶保洁工作 | 对博苑小区环境污染监测点楼顶进行保洁 | 通过对博苑小区环境污染监测点楼顶进行清扫保洁，达到抑制扬尘的目的。 | 效果指数 | √ |  |  |  |
| 县环境污染监测点楼顶保洁工作 | 通过对博苑小区环境污染监测点楼顶进行清扫保洁，达到抑制扬尘的目的。 | 通过对博苑小区环境污染监测点楼顶进行清扫保洁，达到抑制扬尘的目的。 | 效果指数 | √ |  |  |  |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较2017年度决算增加0万元，增长0%。（本部门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较上年增加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讯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皆为一般公务用车。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1. 名词解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